



五旬節靳茂生小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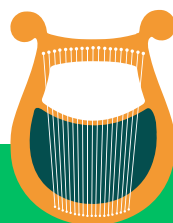
2026-2027年度

小小音樂家計劃

(一年級)

姓名: _____

班別: _____



(一) 公開比賽及考試項目 (請向任教的音樂老師出示相關證明文件。)

日期	比賽 / 考試名稱	參賽項目 / 考試樂器	獲取獎項 / 證書	教師簽名	積分
	香港學校音樂節				
	皇家音樂學院器樂考試/ 其他國際認可的器樂考試				

(二) 課外活動 (請自行向活動班導師索取簽名)

日期	名稱	主辦單位	導師簽名	積分
	樂器班			
	樂團			
	詩班	PGMS		

(三) 音樂科活動 (參與音樂科活動可獲 2 分)

日期	名稱	教師簽名	積分
	音樂科活動(I)		
	音樂科活動(II)		

(四) 音樂科服務活動

日期	名稱	主辦單位	教師簽名	積分
		PGMS		

(五) 演出項目（校內或校外之表演）（課堂演出最多上下學期各三次）

日期	名稱	主辦單位	教師簽名	積分
	課堂演出（唱歌/拍節奏）	PGMS		
	課堂演出（唱歌/拍節奏）	PGMS		
	課堂演出（唱歌/拍節奏）	PGMS		
	課堂演出（唱歌/拍節奏）	PGMS		
	課堂演出（唱歌/拍節奏）	PGMS		
	課堂演出（唱歌/拍節奏）	PGMS		

(六) 文娛活動

日期	名稱	主辦單位	教師簽名	積分
	音樂節目欣賞滙報	PGMS		
	音樂節目欣賞滙報	PGMS		
	校內音樂會報告	PGMS		
	校外音樂會報告	PGMS		

積分：

公開比賽及 考試項目	課外活動	音樂科活動	音樂科 服務活動	演出項目	文娛活動

總分	
----	--

評分準則

1. 公開比賽獲獎者得分如下：冠軍、亞軍及季軍 **5** 分、其他獎項 **4** 分、其他成績 **3** 分；
2. 公開試得分如下：優異 **5** 分、良好 **4** 分、合格 **3** 分；
3. 參與詩班、校內或校外樂團/樂器班，每項全年可獲 **4** 分；
4. 參與（五）的項目，每項可獲 **2** 分；如能以背譜形式演出，可額外獲得 **1** 分；
5. 參與音樂科服務活動，每項可獲 **2** 分；
6. 文娛活動得分如下：
 - 收聽或收看有關音樂節目光碟、電台、電視台或網上音樂節目並完成音樂節目欣賞匯報者，可獲 **2** 分；
 - 出席全校或全級公開音樂會、演唱會及音樂劇等活動，並在指定時間內完成音樂會報告者，可獲 **2** 分；
 - 自行出席公開音樂會、演唱會、音樂劇等活動，並於一個月內完成音樂會報告者，可獲 **4** 分；

所有相關證明文件最後繳交日期：21/5/2027(五)



1. 凡於全年獲取 4-9 分者，可在嘉許你獎勵計劃「美」的範疇獲得 1 個簽名；
2. 凡於全年獲取 10-14 分者，可在嘉許你獎勵計劃「美」的範疇獲得 2 個簽名及「傑出小小音樂家」獎項；
3. 凡於全年獲取 15 分或以上者，可在嘉許你獎勵計劃「美」的範疇獲得 3 個簽名及「傑出小小音樂家」獎項；
4. 凡獲得全校最高分首十名者(總分最少 15 分)，可獲「傑出小小音樂家之星」獎項。